

《费城周日太阳报》：迫害无法摧毁法轮功学员信念

【明慧网】2017年7月23日，美国费城地区部分法轮功学员来到费城自由钟广场举行集会，呼吁结束中共自1999年7月20日以来对法轮功学员长达18年的非法迫害。

费城英文媒体《费城周日太阳报》，对当天的活动做了报道，并采访了亲历中共残酷迫害的法轮功学员。7月29日，该报刊登了活动报道，指出：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这场邪恶的迫害可能是当今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宗教迫害，是典型的恶性侵犯人权，但是，迫害无法摧毁数百万通过修炼改善了健康、获得了生活正能量的法轮功学员的精神信念。

以下是《费城周日太阳报》的报道译文：

7月23日（星期日），来自大费城地区的几十名法轮功学员在自由钟公园举行集会，缅怀18年来在中国遭受中共残酷迫害失去生命的数千名法轮功学员。

当地数名曾在中国遭受过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也参加了集会。60岁的沈女士1995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修炼之后不久，困扰她多年的疾病，包括神经性疾病、关节炎、胃病等就全部消失了。

但是，前中共党魁江泽民于1999年7月20日，在中国发起了对法轮功修炼人的大规模迫害。修炼法轮功身心获益的沈女士决定去上访部门，告诉那些官员们法轮功是有益的，迫害是错误的。为此，沈女士多次被捕，被监禁了总共11年。

2001年5月，沈女士被捕并被关押到安徽省女子监狱长达8年。

“那8年是我生命中最黑暗的日子”，她流着眼泪说：“我们每天被迫凌晨4、5点就要开始工作直到午



■ 2017年7月23日，费城地区部分法轮功学员在自由钟广场演示功法。



■ 来自安徽的沈女士由于修炼法轮功多次被中共当局非法关押，累计时间长达11年之久。

夜，凌晨2点才可以睡觉。我们还经常24小时不许睡觉，连续工作来完成沉重的工作量。我们全年只能休息4至5天。”

“我们每天都生活在灰尘和噪音中。”她继续说：“奴工劳动给监狱官员带来了很多钱。一天有一个狱

警说，监狱前一个月不经意就赚了1亿元。因为我拒绝放弃我的信仰，我不得不在白天工作后，晚上还要被迫洗脑，曾经很多天不允许睡觉。”

“当我被拘留在时，我失去了工作。中共官员抄了我的家，还骚扰我的家人。我的母亲在巨大的压力下去世了。”

法轮功，也称为法轮大法，是基于教导“真、善、忍”普世价值的传统的修炼功法，于1992年由李洪志先生传与世人，并通过口耳相传在中国各地迅速传播开来。现在世界各地都有法轮功修炼者。中共前党魁江泽民于1999年7月，在政府估计修炼人数达到一亿人的情况下，取缔这个平和的修炼团体。但这场迫害无法摧毁数百万通过修炼改善了健康、获得了生活正能量的法轮功学员的精神信念。这场迫害是典型的对人权的恶性侵犯。今天发生的这场邪恶的迫害可能是当今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宗教迫害。◇

韩国天梯书店举办第 26 届法轮功学习班 参加者受益

【明慧网】“从第一天开始我就体验到全身充满活力，精神也变得十分清亮”、“参加听课的过程中，觉得自己变善了”。这是人们参加法轮功学习班时的议论。

法轮功学习班是看或听法轮功创始人九天讲法录像班，同时，学习法轮功的五套功法。学习班完全免费，是了解和深入学习法轮功的最好方式。

2017年6月，位于首尔市龙山区的韩国天梯书店举办了第26期法轮功学习班，参加学习班的新学员切身体会到了身心受益的变化。

修炼法轮功后痴呆症指数降为零

一位六十多岁的老先生说，他患有严重的痴呆症，原本今年年初接受健康治疗。就在那时，他突然想起很久以前自己在清溪山看到的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的场景，就想了解法轮功，参加了法轮功学习班，并走入了法轮功修炼。

修炼之前，他在医院接受了痴呆症检查，指数高达10，修炼法轮功后，发现指数竟降为零。对此结果，医生大为震惊，并询问是什么原因引发了这样的奇迹。老先生现在痴呆症症状完全消失了，而且他的变化不止是身体方面的，他说自己以前整天都在抱怨，而现在抱怨



■ 在法轮功学习班上，新老学员们集体打坐炼功。

的心烟消云散，只有一颗感恩的心，感觉非常幸福。

失眠症不治自愈

五十几岁的金炳贤先生在早年留学生活中经常以酒为伴，导致健康恶化，他了解到法轮功有益于身心健康之后参加了本次学习班。回想过去的几天，他说：“炼功时感觉自己的内心变平静了，并且严重的失眠症不治自愈，现在睡眠质量很高，原来头痛的毛病也大大缓和。修炼法轮功真的有助于身体健康。” ◇

【明慧网】我是1998年初开始修炼法轮功的。当时，我得到一本《转法轮》（法轮功的主要著作），便如饥似渴地看了起来。当看到书中“真、善、忍是衡量好坏人的唯一标准”时，我的心为之一振，我的人生终于有了方向，这就是我要找的，今后我要自己掌管自己的思想和行为，在工作和生活中用真、善、忍的原则归正自己，做一个好人，在道德下滑的世俗中不再随波逐流、人云亦云。

我在一大型国企负责经营结算工作，每月都要经手上亿的货款，这个岗位有权、有油水，是众人眼红争抢的岗位。当时公司总经理点名让我上此岗时说：“为了防止贪污受贿，这个岗要三年一轮换……”我诚恳地说：“我要想贪，别说干三年了，干一天我也会贪。但是我现在修炼法轮功了，我根本就不想贪，你让我干一辈子，我也不会贪一分钱。”

实践证明，我说到做到，被公司



员工和领导誉为“铁管家”，2005年，我被提拔为部门副经理，领导常说哪儿有我在管，他们就放心。有一年年终测评中层领导，公司领导告诉我：“员工、中层和公司领导都给你打了满分，这是很少有的。”由于工作出色，2007年我被评为省系统内“十大女杰”。

我在与客户交往中，十几年如一日，做到不收客户的钱物，实在退不回去的，我就折成现金并多给他们，目的是让他们停止给我送礼。刚开始拒绝时，有的客户不理解，说是不是哪得罪你了，还是嫌少？于是我就耐心地给他们讲：“我是法轮功修炼人，我不但不收你们的礼，而且我还会对你们更好，会为你们着想。”

有一次，客户父子俩专程来到我

的办公室。父子俩问我：“刘经理，咱们非亲非故，给你送礼又不要，你为什么对我们这么好呢？”我告诉他们，因为我修炼了法轮功，对谁都得好。

我详细给他们讲了法轮功是什么、以及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真相。那位老父亲听明白后说：“这次我们又上了共产党的当了，我听信了电视上的宣传，唉！我在楼道里见过法轮功的资料，都没看，就扔掉了。”这位老父亲还说，他女婿是清华大学毕业的，就在看守所工作，经常回家就说今天抓了几个法轮功（学员），昨天抓了几个，原来抓的都是好人啊。

后来，老人全家都了解了法轮功无辜遭迫害的真相，全家六口都退出了中共党、团、少先队组织，他女婿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了，后来得了福报，当上了某市司法局局长，上任后也尽其所能地善待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文/刘静梅）

2017年上半年至少450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最新信息统计，2017年上半年，至少450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与此同时，大陆律师为186名法轮功学员做了196场无罪辩护。

至少450人被非法判刑

辽宁、山东、吉林三省判刑最为严重，占全国四成以上。判刑人数最多的省份依次为辽宁91人、山东56人、吉林45人、黑龙江42人、河南41人、四川38人、广东28人、甘肃23人、河北22人、江苏20人。非法判刑遍及大陆28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

在这450名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中，有29人因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而遭报复和判刑。

196场无罪辩护

2017年上半年，中共对371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开庭398场。律师为186名法轮功学员做了196场无罪辩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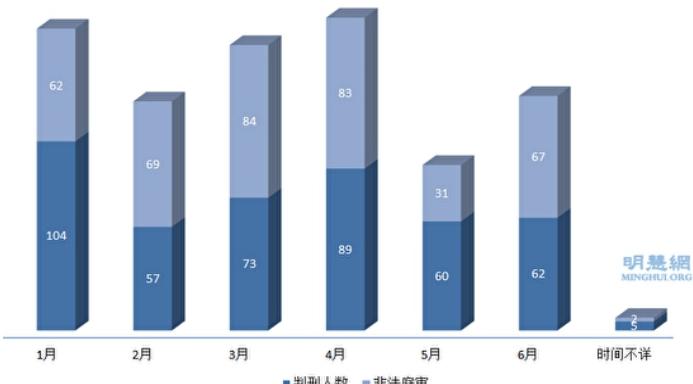
律师有理有据的正义辩护震撼法庭，使许多在场的公检法人员及法轮功学员的亲属明白了真相。

明慧网评论表示，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是违背《宪法》的犯罪行为。并且，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是先抓人，后定罪，属于栽赃陷害。

中共迫害法轮功是非法的

大陆律师余文生曾在辩护词中明确告诉法庭，用刑法300条给法轮功学员定罪，是对法律的错用，是真正

2017年1~6月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庭审、判刑人数统计



的犯罪。他说：“公安机关错用《刑法》300条为罪名，对法轮功学员的抓捕构成绑架罪，关押构成非法拘禁罪；检察机关错用《刑法》300条为罪名，对法轮功学员起诉构成徇私枉法罪、诬陷罪；法院法官错用《刑法》300条为罪名，对法轮功学员的量刑判决构成枉法裁判罪和徇私枉法罪；劳教所、监狱的场所、转化班等羁押场所，构成非法拘禁罪。”

中国宪法第三十五条明文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第三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

深圳市熊文芳被冤判四年 母亲控告责任人

【明慧网】深圳市罗湖区法轮功学员熊文芳被非法判刑四年，年迈的母亲控告相关责任人，依法追究笋岗派出所所长左志亮涉嫌非法搜查、非法侵入住宅、徇私枉法、滥用职权的刑事责任；检察官王再昕、许俏丽和法官郑晓涛涉嫌徇私枉法、滥用职权的刑事责任，要求立即无罪释放熊文芳女士。

熊文芳50多岁，老家在梅州，是个贤妻良母，孝顺老人，具有传统客家妇女的善良、吃苦耐劳的优秀品质，虽然辛苦，但是日子过得还算平安。熊文芳在深圳刚刚退休两年，经常在梅州、深圳两边奔波，一边照顾在梅州自己生活的79岁的母亲沈秀荣，一边照顾刚刚在深圳工作的女儿；但是在去年一天晚上熊文芳烧香敬神佛一事，却给她带来了意想不到

的灾难。

2016年10月30日晚7点半，社区户口管理员闻到熊文芳家有烧香的味道，想到熊文芳修炼法轮功，在烧香敬佛，于是报警；晚上9点，深圳笋岗派出所的十几个警察狂敲熊文芳女士的家门并威胁：不开门就请开锁匠来！熊文芳被迫开门。警察没有《立案决定书》就违法抄家，抄走了一些法轮功书籍、资料，就绑架了熊文芳与20岁左右在睡觉的女儿。一个月后，熊文芳女儿被无罪释放，失去原工作，但派出所与笋岗居委会还骚扰她，女儿被迫流离失所。

家属请的律师于2017年1月下旬依法会见熊文芳，被看守所拒绝，说过24小时后再来。律师据理力争，争取到会见机会。上午律师会见熊文芳，下午罗湖检察院就提审熊文芳，

急急地把案卷上交法院了。

深圳罗湖区公检法人员迫害好人熊文芳是心虚的，非常害怕维权律师的辩护，因此在2月13日就非法对熊文芳女士匆匆庭审，事前没有通知律师，还恐吓熊的女儿不准告诉熊文芳的法轮功同修。

熊文芳的母亲沈秀荣在她被捕后，精神压力极大，老人身体出现大问题，经常摔跤，一碗鸡蛋羹要吃三天。深圳公安还打电话给老人所在村委会，不许开请律师用的亲属证明，害怕律师介入揭露他们的犯罪事实。

2017年6月15日，熊文芳接到被判刑四年通知。她的律师已经依法上诉。

熊文芳亲属已经依法向省市检察院控告这些执法犯法的公检法人员。◇

山区癌症患者诚念“法轮大法好”之后

【明慧网】我老家在偏僻的山区，信息比较闭塞。前年秋收前，我回老家时听我妈讲到，一个83岁的老邻居，得了一种怪病，右腿不疼不痒，就是莫名其妙地肿大，从脚脖开始，二十天已肿到膝盖上边了，经多方消肿治疗都不行，反而更严重。儿子在外地打工，在家的儿媳和女儿们带他到县医院做检查，结果一出来他们都惊呆了，是静脉血管癌。又到县红十字医院检查，结果一样，医院见他年龄大病又重，连药都不给开，让再到大市医院治疗。家里人急得大哭小叫，给他儿子打电话，赶快回家。

我听说后到老人家去看他，他儿媳妇把我叫到另一个屋，哭着说了一下详细情况。医生告诉她们，如果血管堵到心脏处就没命了。这时大腿根



已出现了指头粗的黑线，其实那就是被堵的血管。

我安慰了一下他儿媳妇，给她讲法轮功祛病健身的神奇功效。

第二天我又去看老人时，他儿子和媳妇都收玉米去了，家里只有他和刚生完孩子的孙媳妇。我给老人讲了法轮功无辜受迫害的真相，也讲了很多人因为相信“法轮大法好”从而转危为安、化险为夷的真实例子。我告

诉老人，只要他从内心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法轮功师父就会救他，奇迹就能出现。

老人听后说：“我相信，可是我不认识字怎么办？”我说：“我教你念。”我一个字一个字地教他念了数十遍，他终于自己会念了。我怕他忘记，又送给他真相护身符，让他孙媳妇教他。

一个月以后我再见到老人时，他奇迹般地在街集市上给儿子帮忙，做油炸生意。老人见到我很是激动，把裤腿卷起来，让我看他的腿，彻底好了，什么家务活全能干了。我说赶快谢谢法轮功师父的救命之恩。

在那大集市上，带着双手面粉的老人和他的女儿双手合十，大声喊：

“谢谢李大师救命之恩！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文/河南法轮功学员）



剖析“1400例”谎言：

“林黛玉”病逝引起的讨论

【明慧网】著名演员陈晓旭（87版电视连续剧《红楼梦》林黛玉的扮演者）2007年病逝后，科痞（马列专家院士）何祚庥称：“陈晓旭就是被中医害死的”，当时在社会上引起一场辩论。卫生部副部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局长王国强批驳说：“如果因为去世的人吃过中药，就认为是中医药有问题的话，那么，去世的人吃过西药，是不是也要认为西医药不科学？”

与此同理，“如果因为去世的人练过法轮功，就认为是法轮功有问题的话，那么，去世的人吃过西药，是不是也要认为西医药不科学？”

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初，造谣说“练法轮功死了1400人”，全部是栽赃、陷害，为迫害找借口。这里仅举一例。

中共把马锦秀之死列入“1400例”，说是“练功死亡”。让我们看看家属怎么说。

马锦秀的女儿金有明说：“妈妈明明是因脑梗塞病故的呀。妈妈在医院治疗了几个月，药吃了，针也打了，可还是去世了，我们能说是医院造成的吗？因为医院也是治得了病、治不了命。为什么妈妈炼过功，就说是炼功造成的呢？”

马锦秀的丈夫也对女儿说：“说你妈妈是炼功致死的，那倒不是，她是近二十年的糖尿病，又是脑梗塞。”

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出的所谓“1400例”。其它攻击法轮功和法轮功创始人的谎言，什么敛财、改生日、围攻中南海、自焚等等，也都是这样捏造出来的。

◇



【身边故事】 村干部保护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近日，某镇派出所打电话给一个村大队书记：“我们要去你们村给学法轮功的照像，这次不抓人。你领我们去认认他们的门。”

村书记放下电话就赶紧去告诉法轮功学员：“派出所的警察要来给你们照像，都不要配合他们照像。把门锁上，都别在家呆着。”

这位书记曾对派出所的警察说：“俺村这些学法轮功的，都是些好人，打架斗殴找不着他们；偷抢要赖没有他们的份；村里修桥干公益事，他们都抢先干。你们成天与这些好人过不去，有啥意思！”

还有一次，在此之前，这位大队书记听说警察要来找法轮功学员的事，自己掏钱请了派出所警察的客，才阻止了此事。◇